

证券代码：300109

证券简称：新开源

公告编号：2016-087

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在北京嘉华大厦九层以现场加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华生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子公司购买营运场所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北京新开源精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北京购买营运场所用于配合长沙三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参与的国家重点项目“药物基因组学与国人精准用药综合评价体系”的配套实验研发和营销及自身业务的发展，购房款总计不超过 1 亿元。购房款拟以募投资金支付部分款项，不足部分以其自有资金补充，并授权北京新开源精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配合国家重点项目——“药物基因组学与国人精准用药综合评价体系项目”的资金需求，根据募投项目的整体进展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将长沙三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济生物”）实施的“基因扩增检测仪项目”原先拟投入的募集资金 1800 万元调整至 1220 万元，该项目超出部分由其自筹资金解决。另由三济生物实施的“癌症易感基因诊断体系的建立及相关测序诊断试剂自主研发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调整至 1000 万元，未来该项目如需继续投入，将由其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1 月 9 日通过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股东大会具体相关事宜请详见通知。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分别与公司子公司长沙三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新开源精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相关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3 日